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800301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7樓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(營業部)

承辦人：郭紋秀

電話：07-2262888#610

傳真：07-2235081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輪業字第11270171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金棧遊港DM (50739574_112701716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優惠方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為交通運輸業，符合國民旅遊卡（下稱國旅卡）特約商店之「觀光旅遊」行業別，並於112年6月間經交通部觀光局審核通過核准登記。
- 二、為提供市府所屬同仁便利性及提升服務品質，凡使用國旅卡刷卡搭乘金棧遊港航班者，可享刷卡優惠價全票250元（原價300元）；優待票則不再另行優惠。
- 三、本公司金棧遊港航班採預約制（限載人數為120人），預約專線：（07）226-2888#607、610，航班詳情請洽官網：
<https://gov.tw/12C>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(營業部)



董事長 黃淑美